

##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3月4日，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华泰家园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详细内容请参阅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华泰家园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初始资金规模为40,000,000元，截至2016年4月28日，华泰家园1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累计购买公司股票3,368,6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7%，成交均价为11.7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9,494,252.02元，剩余资金留作备付资金。

至此，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该部分股票自本公告披露日起锁定12个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9日